

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第617次中心會報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7月25日 09時00分

地點：B1駐警隊會議室

主席：王主任明理

紀錄：吳怡芳

出席：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 一、首先歡迎駐警隊副隊長陳俊宏，謝謝陳副隊長加入我們團隊。
- 二、有關113年概算補提項目：改造市政大樓為節能減碳智慧大樓計畫為本府未來4年亮點政策目標，完成目標是115年。本案攸關大樓延壽及智慧化的邁向未來30年，請大家齊心合作完成，使命必達。
- 三、PM重新分工如下：(PM業務直接督導，對最終結果負全責)。
 - (一)機電組+事務組+人事+會計：主任。
 - (二)行政組：副主任。
 - (三)安防組：秘書。
- 四、標竿學習自我評估：感謝機電組及事務組以簡報說明市政大樓歷年智慧建築評估及921震後結構安全評估、2050淨零排放能源管理(含能效揭露)定義內容及未來願景。
- 五、主管以上分享團隊合作經驗及省思節錄(略以)。

壹、宣讀本中心112年7月12日第616次中心會報紀錄

會議結論：紀錄確定。

貳、報告事項：

一、督導業務重點指示：(略)

二、各組列管執行情形報告：

會議結論：同意備查，持續列管。

三、各組工作執行情形報告：

會議結論：

(一) 同意備查。

(二) 請安防組協助了解新北市如潑漆或撒冥紙等異常事

件發生時相關通報程序，據以參考並研議相關簡化流程，以提升效率。

- (三) 有關市政大樓11樓辦公室整理案，請安防組屆時加派人員督工並注意整體工進，最遲於9月第1週(9月3日)前完工。
- (四) 爾後請中心各同仁於請假前須取得直屬或核定主管同意始得不到勤上班；另請確實落實代理人制度。
- (五) 往後駐衛警值班費將納入加班費預算內編列，屆時請各同仁依規覈實核支並請安防組向駐警同仁妥為說明。

四、專案報告：

- (一) 104年智慧建築評估(機電組)

會議結論：

- 1、2011年版智慧建築評估內容依其性質分為包括8大指標，區分為基礎設施指標群(綜合佈線、資訊通信、系統整合、設施管理)及功能選項指標群(安全防災、健康舒適、便利貼心、節能管理)；另智慧建築標章分為五等級，分別為：合格級、銅級、銀級、黃金級、鑽石級。其中4項基礎設施指標及1項功能選項指標，均達60-69分，即列為合格級。
- 2、依104年評估結果所示，除2項功能選項指標〔安全防災(56.26分)及健康舒適(56分)〕低於60分外，本中心計有4項基礎設施指標及2項功能選項指標皆達60分以上，現況已符合合格級智慧建築標章基準要求。
- 3、惟依實際智慧建築標章認證作業而言，仍需改善的部分為建立綜合佈線圖資改善及建置直通樓梯內與屋頂處設置緊急求救按鈕等2項工程。

- (二) 109年智慧建築評估(機電組)

會議結論：

- 1、2016年版智慧建築評估內容依其性質分為8項指

標，分別為綜合佈線、資訊通信、系統整合、設施管理、安全防災、節能管理、健康舒適及智慧創新；各評估指標內分成基本規定與鼓勵項目2種，符合所有基本規定之要求者為合格級。

- 2、109年度智慧建築8大指標分為基本項目及鼓勵項目，基本規定為智慧建築之門檻，符合所有基本規定要求為合格級(不計分)，至於鼓勵項目評估總分為200分。
- 3、本中心基本項目系統整合、安全防災及節能管理等3項指標為不合格項；鼓勵項目評估總分為86分，倘若前3項基本項目後續改善通過，智慧建築標章可達銅級標準。

(三) 市政大樓耐震評估說明(事務組)

會議結論:

- 1、88年10月11日由臺北市結構技師公會出具耐震評估報告所示，危險度總分小於30分，不須詳評及補強，並解除列管，而當時本中心評估危險度總分為25.97分，小於30分。
- 2、另補充說明921震後市政大樓裂損均非結構體，並不影響主體結構安全。

(三) 節能管理之建築能效評估揭露標示(機電組)

會議結論:

- 1、我國目前發展之建築能效標示制度是以「動態分區耗電密度(EUI)理論」及「EUI 右偏分布理論」為基礎建立，分為7~1+級，合格標準為4級以上。
- 2、本大樓在能效評估工作上，去(111)年環保局已率先委託環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經判定為5級，惟部分區域存在數據解讀問題，需進一步研究。
- 3、另本(112)年建管處賡續委託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進行評估，該中心預計8月召開會議討論，9月提出正式報告。

伍、臨時動議:無。

散會：11時45分。